

2025 年度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 吉文分局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
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主要职能，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系政法机关，由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管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森林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的部署，负责本辖区森林及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维护辖区政治稳定和社会治安秩序。单位所在地吉文镇，单位性质行政单位，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信息因涉及敏感内容，未在报告中体现。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本级。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行政单位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5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在大林公安局的正确领导下，坚决贯彻落实公安厅、大林公安局的各项决策部署，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提质增效”教

育训练活动，始终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将意识形态工作摆在首位，切实加强党建工作，积极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提质增效”等活动，大力推进星级化亮晒比、坚强堡垒“模范”支部的创建，各警种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切实维护辖区治安。加强执法监督，规范执法程序，全面提升森林公安民警执法办案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为保护森林野生动植物资源、维护林区社会稳定、保障林业生态建设顺利进行做出了积极贡献。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1,821.7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8.14 万元，增长 2.14%，变动原因：2025 年我单位新增在职人员，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7.61 万元，增长 2.68%。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821.7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820.72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47.61 万元，增长 2.69%，变动原因：2025 年我单位新增在职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初结转和结余1.04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无。

（二）支出决算总计1,821.77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1,820.72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47.61万元，增长2.69%，变动原因：2025年我单位新增在职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2.结余分配0.00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末结转和结余1.04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此项结转为项目结转。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2025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1,820.72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20.72万元，占1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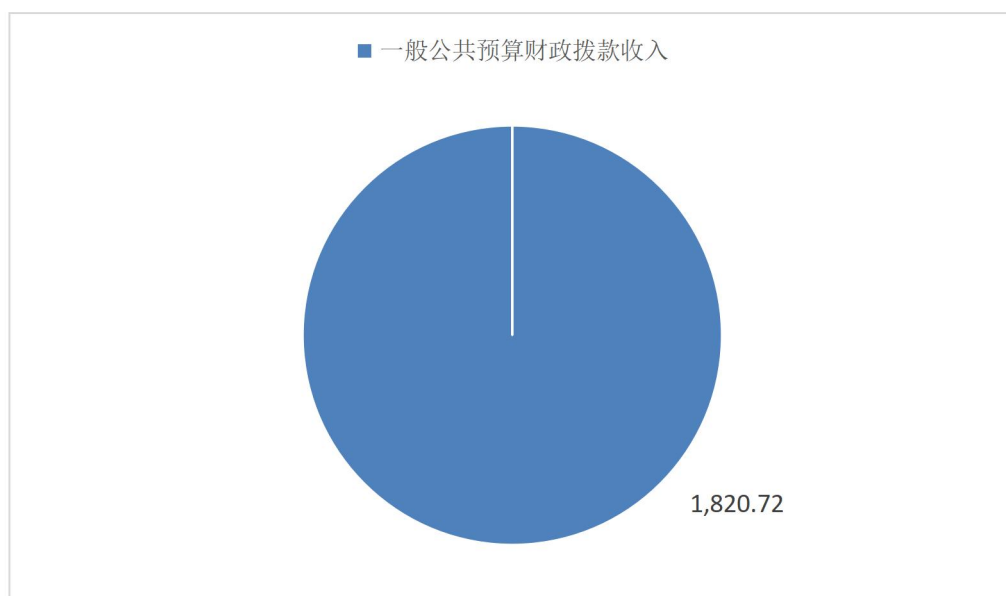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820.7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756.72 万元，占 96.48%；

项目支出 64.00 万元，占 3.52%；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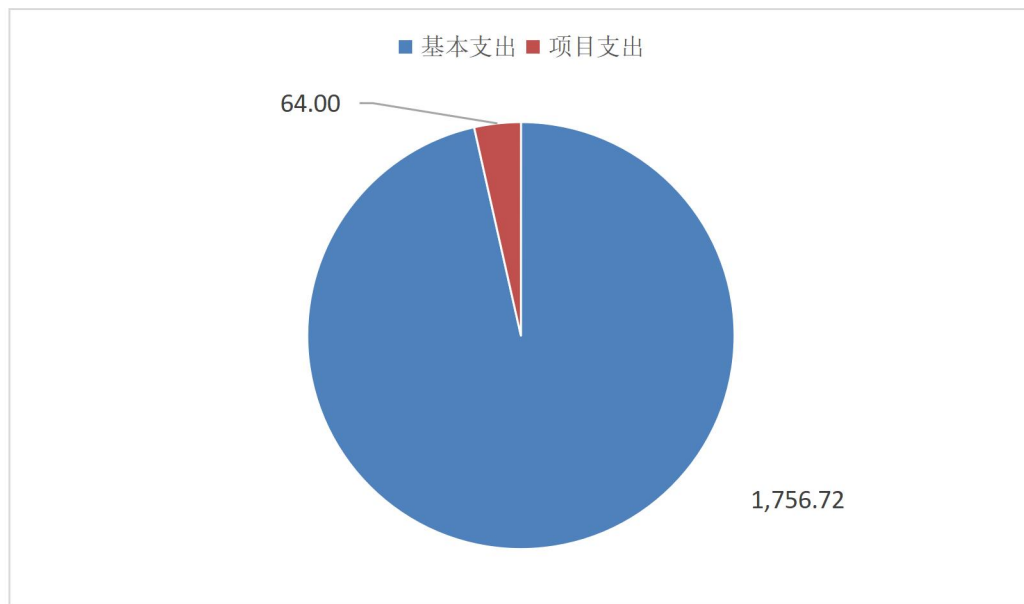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1,821.7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8.14 万元，增长 2.14%，变动原因：2025 年我单位新增在职人员，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7.61 万元，增长 2.68%，变动原因：2025 年我单位新增在职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820.72 万元。与年初预算 1,783.6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08%。其中：

（一）公共安全（类）

公共安全（类）决算数为 1,340.2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5.55 万元。其中：

1. 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289.85 万元，支出决算 1,265.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 2025 年在职转退休 2 人，因此行政运行支出减少。

2. 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55.98 万元，支出决算 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 2025 年追加项目支出，因此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220.9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23.09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45.48 万元，支出决算 47.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 2025 年在职转退休 2 人，因此行政单位离退休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01.61 万元，支出决算 97.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 2025 年在职转退休 2 人，因此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0.80 万元，支出决算 52.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 2025 年在职转退休 2 人，因此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4.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22.81 万元，超出年初预算，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财政要求，抚恤金为年底一次性清算追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132.2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22.71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61.79 万元，支出决算 84.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 2025 年度在职人员增加，因此行政单位医疗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47.71 万元，支出决算 47.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127.2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3.17 万元。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30.40 万元，支出决算 127.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5 我单位退休人员增加，因此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756.7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26.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15.79 万元、津贴补贴 589.46 万元、奖金 73.5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6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2.7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50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7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 万元、住房

公积金 127.2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88 万元、离休费 0.00 万元、退休费 47.86 万元、抚恤金 22.81 万元、生活补助 2.6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30.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7.63 万元、电费 5.00 万元、邮电费 8.87 万元、取暖费 26.03 万元、差旅费 11.17 万元、维修（护）费 7.93 万元、培训费 12.77 万元、专用材料费 36.92 万元、工会经费 15.78 万元、福利费 20.2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7.1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3.7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64.00 万元，其中：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 万元。主要包括：差旅费 13.12 万元、维修（护）费 3.25 万元、租赁费 3.63 万元、劳务费 5.00 万元。

（二）资本性支出 39.00 万元。主要包括：专用设备购置 14.00 万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25.00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无。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0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涉及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00 辆，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4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其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款）资助少数民族语电影译制（项）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2025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230.41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0.82 万元，增长 9.94%，变动原因：我单位 2025 年度在职人员增加，故公用经费支出增加。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30.41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0.82 万元，增长 9.94%，变动原因：单位 2025 年度在职人员增加，因此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6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87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2.1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2.1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44.78%。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19.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非涉密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办案（业务）经费项目”、“公安专用装备购置与设施购建项目”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项目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00 万元，无其他类资金项目。其中，对“办案（业务）经费项目”、“公安专用装备购置与设施购建项目”分别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的实施，使公安工作有序开展，基础保障条件得到改善，装备物资得到有力保障，经费对公安工作支撑力强，深层次支持了公安业务决策和科技发展，但仍存在部分项目绩

效目标编制不够科学精准、实施较计划有所延迟、效益及满意度分析有待加强等问题。针对上述问题，我单位将进一步夯实预算编制基础，完善绩效目标审核机制，加强责任落实和沟通协调，确保项目有序实施；注重项目绩效总结与满意度调查分析，全面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2025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2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办案（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提高森林公安整体办案业务水平，完成案件数量 5 件，案件线索核查率及侦破率 100.00%有效提高民警工作效率，有效提高民警满意度。

2.公安专用装备购置与设施购建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00 万元，执行数为 1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提升森林公安警务工作能力，刑事技术装备购置 3 个，执法勤务装备购置 18 个，刑侦技术装备验收合格率及执法勤务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有效提高民警工作效率，装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0	5		5		10	100		10	
		其中： 财政 拨款	0	5		5		——	100		——	
		上年 结转 资金						——			——	
		其他 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履行法定责任，保障办案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提高办案能力，保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高为社会公众服务的能力，为野生动物救治及植被恢复提供保障，持续提升警务工作水平，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					有效提高森林公安整体办案业务水平，完成案件数量 5 件，案件线索核查率及侦破率 100.00%有效提高民警工作效率，有效提高民警满意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 方向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计量 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 原因 分析 及改 进措 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受理 案件 数量	正向	大于 等于	1	5	件	5	5	因耕地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变更，导致我单位 2025 年案件数量增多。	

			办案差旅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1	30	次	10	10	由于当地自然原因，森林案件高发，全年办案差旅次数增多。
		质量指标	案件侦破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线索核查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侦破工作完成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40	40	日	5	5	
			案件立案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10	10	日	5	5	
		成本指标	案件侦办支出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4	4	万元	5	5	
			差旅费支出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	1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警工作效率	定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为野生动物救治及植被恢复提供保障	定性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警务工作水平	定性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8	98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专用装备购置与设备购建										
主管部门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吉文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4	14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14	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森林公安整体业务装备水平，实现预防和打击犯罪，提高破案水平，加大对涉林野生动植物案件的打击力度，增加线索核查率，维护社会治安稳定，提高我单位业务装备水平。					有效提升森林公安警务工作能力，刑事技术装备购置 3 个，执法勤务装备购置 18 个，刑侦技术装备验收合格率及执法勤务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有效提高民警工作效率，装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刑侦技术装备购置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3	3	个	10	10	
			执法勤务装备购置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17	18	个	5	5	

		质量指标	刑侦技术装备验收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执法勤务装备验收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时效指标	刑侦技术装备购置完成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30	30	日	5	5	
			执法勤务装备采购完成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30	30	日	5	5	
		成本指标	刑侦技术装备采购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0.79	10.79	万元	5	5	
			执法勤务装备采购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3.21	3.21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警工作效率	定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为野生动物救治及植被恢复提供保障	定性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警务工作能力	定性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装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8	1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未开展部门项目绩效评价，所有项目绩效评价均为自评。

（四）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核心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情况。

本年度，我单位严格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要求，持续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完善核心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稳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我单位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已局长负总责、分管领导牵头、财务分工落实，压实主体责任，落实“谁使用资金、谁负责绩效”。组织财务、项目经办人员开展绩效业务培训，学习绩效指标设置、自评填报、资料归档等实操内容，强化全员绩效意识。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做到全覆盖。规范收集台账、合同、验收材料、满意度资料，客观打分、如实撰写自评报告，做到数据可溯源、佐证充分。配合财务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及时落实评价反馈问题整改。落实绩效评价结果刚性应用，将绩效自评、财政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调整、政策优化的重要依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五、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松

联系电话：0470-5927717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备注:

按决算公开编制要求，决算公开报告及公开表的计数单位为万元，而 2025 年决算编制是以元为计数单位，因此小数点后二位存在四舍五入的差异。